

# 2021年自治区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(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部分)指标的公示

为进一步强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的监督管理,确保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(用于**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部分**)项目安排公正、公平、公开、规范,提高项目资金的透明度和资金使用效益。现将2021年自治区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(用于**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部分**)指标予以公示,接受社会监督。

## 一、资金来源

自治区财政专项衔接资金:2021年自治区第四批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(用于**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部分**)指标100,000万元。

## 二、分配结果

巴州八县一市均为非贫困县,依据自治区下达文件所列分配方案,分配下达到县市资金预算指标共计100,000万元,其中:库尔勒市10,000万元、轮台县12,000万元、尉犁县12,000万元、若羌县12,000万元、且末县12,000万元、焉耆县14,000万元、和静县6000万元、和硕县12,000万元、博湖县10,000万元。

## 三、监督电话

公告单位:巴州财政局

监督电话:0996-2023801 0996-2023449

通讯地址:库尔勒市人民东路36号

巴州财政局

2021年5月28日